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20〕7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 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2020年6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

为保证《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的顺利实施，扎实推动全区垃圾分类工作，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到 2020 年底，西城区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的街道占比达到 100%，公共机构全面开展强制分类，厨余垃圾规范收运率 100%。居民的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和正确投放率不断提升，加快垃圾中转设施建设，垃圾总体减量率达到 5%。

二、工作任务

(一) 推进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到 2020 年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覆盖率达到 100%

1. 申报准备阶段

街道提出创建申请，填报基础信息台账、制定示范片区创建方案、示范片区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方案、示范片区全民参与宣传动员和教育培训方案等准备工作。

2. 试运行阶段

街道在取得区级确认和市级报备案后，应于 3 个月内完成示范片区基础信息普查准确率和覆盖率达到日常检查考核标准要求、垃圾分类管理机构和人员落实到位等启动准备工作。

3. 考核验收阶段

申报街道编制《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报告》，并提出验收申请，并接受评审查验，通过评审的申报街道直接进入

现场核验阶段。未通过评审的申报街道根据评审意见和建议进行整改，再次接受验收。

（二）深化全区公共机构开展垃圾强制分类工作

1. 党政机关全面实施强制分类

发挥各级党政机关垃圾强制分类示范引领作用，落实国管局等五部门和市城市管理委下发的相关文件要求，明确垃圾强制分类内容，加强垃圾强制分类过程管理，加强垃圾减量过程管理，落实好本辖区党政机关垃圾强制分类工作。

2. 推动学校、医院等社会事业单位实施强制分类

各社会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根据本行业特点制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台账，记录生活垃圾分类种类、数量、去向等信息，并与专业有资质收运企业做好交接、登记和统计工作，做好垃圾分类日常管理。按照教育部办公厅等六部门下发的文件工作要求，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制定本行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

3. 推动经营性场所开展强制分类

根据市行业管理部门研究制定的各类经营性场所垃圾强制分类标准和执法检查标准，结合我区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情况，逐步实现强制分类全覆盖。

（三）完善垃圾分类基层治理

1. 街道发挥党组织在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中的领导作用，广泛发动居民群众，调动区域内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各类组织的积极性，共同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借助党员“双报到”参与社区垃圾分类宣传和指导，党员家庭带头开展垃圾分类。

2. 街道明确垃圾分类监督负责人，建立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环节巡回监督检查机制。

3. 街巷长、楼门长等城市协管员在胡同街巷、楼门通过建立垃圾分类公示榜等，对垃圾分类效果、乱投垃圾和混装混运行为进行公示。

（四）全流程提升垃圾分类作业规范

1. 分类投放环节。配齐满足分类投放需求数量的垃圾桶，摆放位置与居民协商确定。以厨余垃圾、其他垃圾为基本分类组合，同时设置一定量的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桶，并在桶边公示垃圾分类常识。尊重居民意愿、严格控制成本、保护区域环境，鼓励各街道因地制宜创新投放模式，合理选择垃圾分类小屋（有人值守）、上门或定点回收、智能垃圾箱等投放方式。

2. 分类收集环节。物业公司和其他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与具有资质的生活垃圾收运单位签订垃圾收集运输服务合同。垃圾收运单位根据地区实际，采用“桶换桶”、“桶车对接”、厨余垃圾专业车辆向社区延伸等分类收集模式。

3. 分类运输环节。补全补足运输车辆，督促垃圾运输企业建立“绿色车队”，实现运输车辆颜色、车身标准、标志标识、电话、单位“五统一”，与各品类垃圾桶颜色一致，易于识别监督。

4. 分类处理环节。积极协调市区相关部门，解决在处理垃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保障后端垃圾处理及时。

（五）加强各品类垃圾规范管理

1. 强化厨余垃圾规范管理

加强厨余垃圾源头管理，完善餐饮单位厨余垃圾基础台账。

落实餐饮单位排放主体责任，与有资质的收运企业签订收运合同、设置规范的分类容器并开展分类。推广油水分离等前端处理设备，努力实现源头减量。规范厨余垃圾收集和运输，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引入专业企业和单位从事收集和运输，推进联单制度和精细化管理（称重计量），确保厨余垃圾进入规范处理设施处理。加强厨余垃圾执法保障，加大对未规范分类、违规排放厨余垃圾的餐饮单位的调查取证，健全完善厨余垃圾日常执法检查和案件转移机制。做好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运行监督和保障工作。

2. 创新思路和方法，继续推进“两网融合”工作

各街道要坚决取缔辖区非法经营再生资源回收站点，打击沿街再生资源回收无照游商。整合个体回收人员，建设统一、规范的再生资源换购站及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再生资源回收中转站。引导垃圾分类三方公司、再生资源回收企业采取连锁经营模式，鼓励从事垃圾分类的企业兼营再生资源回收业务。采用 APP 预约回收、定时定点回收、上门回收等方式，开展回收服务，最大限度方便单位和个人交售可回收资源。

3. 有害垃圾规范管理

确定全区有害垃圾的中转运输企业、收运作业单位、区级中转点，并对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包括地区单位有害垃圾前端收运的调度、有害垃圾收运量、收运作业规范执行情况、中转点场所管理情况等。

4. 继续推进园林落叶资源化处理

对全区的园林落叶采取统一收集、统一堆放、统一运输，统

一资源化处理，要继续推进园林落叶资源化处理，保障减量效果。各街道结合地区实际情况，将落叶收集并堆放在指定地点。环卫部门安排车辆将各街道堆放的落叶运至处理厂。园林部门建设园林落叶资源化处理厂，并将区环卫部门运至的落叶进行处理。

5. 大件垃圾、无主渣土清运规范管理

对大件垃圾清运进行规范管理，加大协调力度，使大件垃圾清运渠道更加通畅。同时，由街道办事处履行属地责任，将地区大件垃圾、无主渣土垃圾统一收集运输集中管理，聘请专业公司及时清运，做到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

(六) 加大垃圾分类基础性设施建设力度，建设垃圾分类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

1. 按照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要求，各街道要建设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覆盖地区全部垃圾品类，覆盖全部责任主体，计量节点覆盖垃圾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流程。对接市级文明积分系统，实现源数据实时上传，与市级系统实现对接。

2. 加快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计量称重系统升级改造，对全区密闭式清洁站(含垃圾楼)进行计量称重及监控系统改造。对全区各品类垃圾运输车辆进行定位、称重、身份识别及监控等管理功能改造。

3. 加快陶然亭垃圾分类中心建设。改善我区生活垃圾收运体系，缓解现有密闭式清洁站超负荷运转、民扰严重的现状。

(七) 坚持垃圾减量化

1. 引导企业在产品设计、材料使用、包装等方面采取预防措施，通过优化生产环节推动垃圾减量。引导从产品设计阶段就考

虑产品废弃后有用材料回收利用的问题，采用“绿色包装”等方式实现生活垃圾的源头削减。

2. 在开展垃圾分类过程中，培养居民垃圾减量意识，通过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品质低、使用寿命短的产品，开展“光盘行动”等方式来达到源头削减生活垃圾的目的。

3. 通过旧物的捐赠、交换等形式实现旧物再利用。

4. 推广厨余垃圾就地资源化处理生产工艺、油水分离工艺，强化设施运行监管，建立健全规范的运行体系，缓解后端厨余垃圾处理压力。

（八）强化社会宣传动员

1. 利用多种媒体形式，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利用电视台、报纸、电台、视频网站等多种媒体形式，高频播出垃圾分类公益广告，联合新媒体，培养垃圾分类的“粉丝群体”，用好政务 APP、官方微博、微信、网站等政务新媒体矩阵，集中推送垃圾分类知识。

2. 深入推动垃圾分类意识培养和知识普及。结合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融入教材、垃圾分类综合实践活动等方式强化市民教育基础性作用。印发垃圾分类图示图例，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党政机关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结合党员社区“双报到”、社区小课堂等，发动社区居民参与垃圾分类。

3. 持续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动员社区广泛参与。继续在全区开展“垃圾分类，我们一起来”“垃圾分类一日游”“小手拉大手”“做文明有礼的北京人，垃圾减量，垃圾分类，从我做起一周四垃圾减量日”等主题活动，丰富宣传活动形式，注重体验式

活动，提升宣传效果。

4. 联合公益组织，扩大志愿服务队伍。引入社会公益组织，广泛发动志愿者到垃圾分类小区，采取入户宣传、开展垃圾分类相关活动等形式，进一步提升广大居民垃圾分类意识，用自身的行动为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九）研究制定垃圾分类奖励支持政策，调动机构和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的积极性

研究垃圾分类支持政策，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调动机构和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积极性。结合全市开展的垃圾分类双积分制度（物质积分和文明积分），在积分上给予加分奖励。

（十）建立健全垃圾分类长效机制

1. 建立垃圾分类联席会议制度（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形成“高位协调、部门联动、专班落实、重点突破”的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2. 健全市场运行机制。按照准公益定位，研究基于市场机制的再生资源专营政策，以及再生资源分拣中心的投资政策，制定社会组织参与垃圾分类管理方案，鼓励社会专业力量加入到垃圾分类中来，促进“两网融合”，使愿意参与、有能力参与、规范参与垃圾分类企业“进的来、收得着、出得去”。

3. 建立“不分类、不收运”的倒逼机制。在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过程中，建立“不分类、不收运”试点，对未实行垃圾分类或垃圾分类不符合要求的小区，要提出整改意见，对多次违规拒不整改的、拒绝收运的，移交执法部门处罚，鼓励媒体发挥监督作用。

4. 建立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制度。严格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加大执法力度和频次，组织执法活动。研究社会单位垃圾分类管理方案，健全垃圾分类日常执法检查机制，体现强制分类的强制性，加大对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未分类收集贮存生活垃圾等违法行为的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查处收运企业“混装混运”行为。

5. 建立垃圾分类调研机制。对全区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采取“四不两直”或基层座谈等方式，查真问题，看原生态，了解基层垃圾分类真实情况。对垃圾分类推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组织研究机构、专家学者、社会公益组织和企业代表共同研究，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调研方式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6. 建立垃圾分类联合执法机制。区城市管理委联合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执法局等相关单位和各街道办事处，梳理完善垃圾分类相关违法行为的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加强执法业务指导，研究制定行政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和集中整治活动方案，统筹组织开展各单位行政执法检查和联合执法检查。

三、工作要求

（一）压实垃圾分类工作责任

各单位要将垃圾分类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确保抓出成效。行业主管部门要完善强制分类台账，建立自查机制，会同区城市管理委建立监督检查和通报机制。

（二）建立垃圾分类例会制度

落实垃圾分类联席会议制度。由区政府主管副区长召集，区城市管理委组织，相关部门主管领导和各街道办事处主管领导参加，定期召开联席会议，传达工作要求，通报工作进展，部署工作任务，曝光典型问题，交流工作经验，推广工作创新，研究推进政策。例会情况以会议纪要或信息形式向区委区政府报告。

（三）搭建垃圾分类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在充分吸纳各相关成员单位意见基础上，研究建立垃圾分类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各成员单位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部门本行业的日常管理要求，明确考核指标，建立联动机制。

（四）加强垃圾分类绩效管理，有效控制运行成本

理清垃圾分类工作流程，打通流程，改变以往增设或提升垃圾分类投放、运输等设施、增加工作人员来提高分类效果的做法，通过引入竞争方式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发挥居民在垃圾前端分类中的决定性作用，通过设置奖励积分、示范家庭等载体进行引导，有效控制垃圾分类工作成本。

（五）完善垃圾分类标准，树立典型案例

结合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标准，完善地区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各环节管理规范，树立医院、学校、社区、商超等各领域垃圾分类典型案例。

附件：1. 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各单位工作任务

2. 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推进联席会议制度

附件 1

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 各单位工作任务

一、区城市管理委

1. 负责对街道示范片区创建申报材料进行确认，向市城市管理委备案申请启动实施。
2. 制定本区党政机关及社会单位工作方案，加强业务指导监督。
3. 协调市区相关部门，解决在处理垃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与区市场监管局核对台账，完善餐饮单位厨余垃圾基础台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引入专业企业和单位从事收集和运输。对未规范分类、违规排放厨余垃圾的餐饮单位的调查取证，健全完善厨余垃圾日常执法检查和案件转移机制。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运行监督和保障工作。梳理工作流程，形成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更新机制。确定全区有害垃圾的中转运输企业、收运作业单位、区级中转点，并对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协调全区园林落叶资源化处理工作。协调全区大件垃圾清运工作。建设区级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加快陶然亭垃圾分类中心建设。引导企业在产品设计、材料使用、包装等方面采取预防措施，通过优化生产环节推动垃圾减量。推广厨余垃圾就地资源化处理生产工艺、油水分离工艺，强化设施运行监管，建立健全规范的运行体系。制定全区垃圾分类宣传计划，组织实施。研究垃圾分类支持政策。给予一

一定的资金支持，调动机构和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积极性。建立垃圾分类联席会议制度（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健全市场运行机制、建立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制度、建立“不分类、不收运”的倒逼机制、建立垃圾分类调研机制、建立垃圾分类联合执法机制。

区城市管理委联系科室：固体废弃物管理科

联系人：李刚 联系电话：88391629

二、区委宣传部

负责利用多种媒体形式，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深入推动垃圾分类意识培养和知识普及。

区委宣传部联系科室：新媒体科

联系人：侯明月 联系电话：68017404

三、区财政局

负责与区城市管理委共同研究制定垃圾分类支持政策。

区财政局联系科室：办公室

联系人：张琦 联系电话：66217210

四、区房管局

制定本行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自查本行业的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督促物业公司与具有资质的生活垃圾收运单位签订垃圾收集运输服务合同。

区房管局联系人科室：物业科

联系人：高天 联系电话：66160293

五、区市场监管局

制定本行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自查本行业的垃圾分类开展情况。配合区城市管理委核对餐饮单位厨余垃圾基础台账。

区市场监管局联系科室：产品质量监管科

联系人：李旭东 联系电话：66503827

六、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西城交通支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制定本行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自查本行业的垃圾分类开展情况。

区教委联系科室：学校后勤科

联系人：于 峥 联系电话：66208715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科室：工会

联系人：耿焱璐 联系电话：83365570

区国资委联系科室：安全生产科

联系人：姜洪军 联系电话：66117166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联系科室：施工办

联系人：杨玉宏 联系电话：6302886-1504

区商务局联系科室：办公室

联系人：邵自军 联系电话：83509333

区文化和旅游局联系科室：行业管理科

联系人：李利国 联系电话：63134775

西城交通支队联系科室：办公室

联系人：牛 德 联系电话：88313248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联系科室：综合一科

联系人：周 晶 联系电话：88064006

七、区城管执法局

负责推动《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建立执法保障工作机制，制定垃圾分类治理相关违法行为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加强执法业务指导；制定执法检查计划和工作方案，指导各街道城管分队开展日常执法检查工作，并建立通报机制。

区城管执法局联系科室：综合一科

联系人：周晶 联系电话：88064006

八、各街道办事处

负责具体落实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任务。对本地区党政机关及社会单位（含餐饮单位）开展垃圾分类情况进行检查。发挥党组织在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中的领导作用，广泛发动居民群众，调动区域内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各类组织的积极性，共同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借助党员“双报到”参与社区垃圾分类宣传和指导，党员家庭带头开展垃圾分类。明确垃圾分类监督负责人，建立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环节巡回监督检查机制。街巷长、楼门长等城市协管员在胡同街巷、楼门通过建立垃圾分类公示榜等，对垃圾分类效果、乱投垃圾和混装混运行为进行公示。配齐满足分类投放需求数量的垃圾桶，摆放位置与居民协商确定。督促地区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与具有资质的生活垃圾收运单位签订垃圾收集运输服务合同。落实餐饮单位排放主体责任。取缔辖区非法经营再生资源回收站点，打击沿街再生资源回收无照游商。整合个体回收人员，建设统一、规范的再生资源换购站及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再生资源回收中转站。引导垃圾分类三方公司、再生资源回收企业采取连锁经营方式，鼓励从事垃圾分类的企业兼营再生资源回收业务。采用 APP 预约回收、定时定点回

收、上门回收等方式，开展回收服务，最大限度方便单位和个人交售可回收资源。将地区大件垃圾、无主渣土垃圾统一收集运输集中管理，聘请专业公司及时清运，做到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建设街道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培养居民垃圾减量意识，通过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品质低、使用寿命短的产品，开展“光盘行动”等方式来达到源头削减生活垃圾的目的。通过旧物的捐赠、交换等形式实现旧物再利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动员社区广泛参与。联合公益组织，扩大志愿服务队伍。组织开展本地区垃圾分类联系执法工作。

德胜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李振波 联系电话：82060691

什刹海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梁菲 联系电话：83223022

西长安街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金仁海 联系电话：66013817

大栅栏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柴旭岑 联系电话：63033877

天桥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李兵 联系电话：83366067

新街口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环保组

联系人：李树军 联系电话：62233761

金融街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杨坤 联系电话：66219657

椿树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杨娟 联系电话：83169969
陶然亭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张鸿 联系电话：52683755
展览路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刘海成 联系电话：68340982
月坛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颜志斌 联系电话：51813914
广内街道联系科室：物业管理专员办公室
联系人：田青松 联系电话：83172774
牛街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丁磊 联系电话：83998533
白纸坊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李梓伦 联系电话：83512175
广外街道联系科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赵鹏云 联系电话：63311787

九、北京环雅丽都投资有限公司

负责补全补足运输车辆，督促垃圾运输企业建立“绿色车队”。负责厨余垃圾的收集和运输，推进联单制度和精细化管理（称重计量）。安排车辆将各街道堆放的落叶运至处理厂。对全区密闭式清洁站（含垃圾楼）进行计量称重及监控系统改造。对全区各品类垃圾运输车辆进行定位、称重、身份识别及监控等管理功能改造。

北京环雅丽都投资有限公司联系科室：作业部
联系人：杨超 联系电话：88360334

十、北京蓟城山水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建设园林落叶资源化处理厂，并将区环卫部门运至的落叶进行处理。

北京蓟城山水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系科室：办公室

联系人：温立虎 联系电话：52684006

附件 2

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推进联席会议制度

根据《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推进联席会议及工作专班组建方案和工作制度的通知》（首环建管办〔2019〕58号）的文件精神，建立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推进联席会议，协调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顺利开展。其组成人员如下：

召集人：缪剑虹 西城区政府副区长

副召集人：

勾凤诚 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

龚建宏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驻京办事处与综合管理司副司长

王博 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政治工作局群工办主任

徐晓辉 西城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桑硼飞 西城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孔勇 西城区房管局局长

岳立 西城区城市管理委主任

魏九红 西城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局长

成员：

张永安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运输管理局西城管理处副处长

栾金星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分公司副局长
王平海	北京市交通执法总队第二执法大队大队长
傅立红	西城区妇联副主席
高 健	西城团区委副书记
马松莉	西城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吕青波	西城区教委副主任
赵德新	西城区生态环境局副处调研员
向功英	西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许德彬	西城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副局长
牟永力	西城区财政局副局长
丁国振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副局长
孙 哲	西城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委副主任
刘 军	西城区商务局副局长
古杨利	西城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
郭燕葵	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曹长春	西城区应急局管理副局长
刘昆山	西城区市场监管局二级调研员
朱 岩	西城区审计局副局长
张 颀	西城区国资委四级调研员
黄彦艳	西城区统计局副局长
朱延昭	西城区园林绿化局副局长
贾胜辉	西城区全响应服务中心副主任
周 桐	西城公安分局治安支队环境、食品药品

	和旅游安全保卫中队中队长
苏 欣	西城交通支队副支队长
柯扬文	德胜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徐京国	什刹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左向遥	西长安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甄仓所	大栅栏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贾志新	天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关俊成	新街口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 伟	金融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朱 博	椿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左兴春	陶然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伦生	展览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范长江	月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马文浩	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 雷	牛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晓波	白纸坊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姚永辉	广安门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周兴新	北京环雅丽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高俊宏	北京蓟城山水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 航	北京德源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志刚	北京宣房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
检察院。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28日印发
